

# 新北市107-108年度行動 學習學校遴選說明會 計畫說明

報告人：教育研究及資訊發展科 李力宇股長

# 大綱

- 一、基本資料
- 二、補助內容
- 三、計畫期程
- 四、學校應配合事項
- 五、專案成效考核
- 六、評審項目
- 七、計畫聯絡人



## 一、基本資料

- 參加對象
  - 本市公立高中職、國中小均可提出申請。
- 計畫期程
  - 107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止。

## 二、補助內容 (1 of 3)

- 補助等級：
  - 新進組：首次參與行動學習且未領有行動載具之學校。
  - 發展組：首次參加行動學習但已有行動載具之學校、曾參與或目前仍參與本市或教育部行動學習計畫之學校。
  - 領航組：教育部行動學習計畫之學校。

備註：學校行動載具數量參考本局控管表及新北市政府財產管理系統。

## 二、補助內容 (2 of 3)

- 教學設備(資本門)：由各校依發展需求採購相關教學設備，首次參與學校建議優先採購平板電腦、充電櫃與適量之無線AP。
  - 新進組：補助資本門經費至多新臺幣(以下同)30萬元。
  - 發展組：補助資本門經費至多12萬元。
  - 領航組：補助資本門經費至多10萬元。
- 運作經費(經常門)：係指聘請輔導教授指導、辦理課程設計培訓及教材教法應用研討、策略聯盟運作(含參訪會議)、團隊與社群運作、教學演示及成果發表之相關經費(含代課鐘點)等，各校至多10萬元。

## 二、補助內容 (3 of 3)

- 補助校數：依審核結果、各校發展潛能、推動成果、擴散貢獻度、區域平衡考量等，至多補助65所學校實施本計畫，實際補助校數依遴選評審會議決議，**得不足額錄取**。

### 三、計畫時程 (1 of 2)

日期	項目
106年12月8日前	填報送件 申請資料上傳至校務行政系統 須上傳文件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申請計畫書</li><li>• 103-106年行動學習獲獎紀錄列表</li></ul>
106年12月11日至 106年12月20日	初選書面審查
106年12月22日	初審結果公告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公告發展組及領航組學校名單，免進行口頭報告</li><li>• 公告新進組複審名單，需進行口頭報告</li></ul>

### 三、計畫時程 (2 of 2)

日期	項目
107年1月3日至 107年1月5日 (暫訂)	複審遴選 • 初審通過之申請學校進行複審 ( 口頭報告 )
107年1月10日 (暫訂)	公告獲補助學校及補助額度
107年1月16日 (暫訂)	工作會議

## 四、學校應配合事項 (1 of 3)

- 成立「行動學習小組」，成員包含校長、教務主任或教學組長、資訊教師、領域（學科）教師等。
- 定期召開校內工作會議（學期間每月至少1次），校長、教務主任應定期參與（每學期至少2次），亦可併同專家輔導共同進行（至少2場，可結合相關活動）。
- 定期辦理校內主題跨域課程培訓活動（至少2場，可結合相關活動或分區月例會暨集中培訓辦理）。

## 四、學校應配合事項 (2 of 3)

- 參與跨校主題跨域課程相關教師研習、推廣或參訪活動（至少1場，可結合相關活動）派員出席與本計畫推動團隊辦理之相關會議，包含分區月例會暨集中培訓、領航組辦理之分區級研習或會議、年度成果發表會，並於指定會議或研習活動中，分享各校推動經驗及成果。
- 參與教育局或策略聯盟夥伴學校辦理之教師培訓、研討、觀摩會。

## 四、學校應配合事項 (3 of 3)

- 製作、分享執行成果 ( 包含歷程記錄、各類文件、教學演示及研習推廣等 ) ，並接受主辦單位期中、期末或不定期訪視。
- 領航組每年至少自辦2場分區級(指九大分區)以上行動學習分享會(每場須開放非行動學習學校教師至少10人次以上報名) ，並請學校主動函請該分區或其他分區學校參與，於活動中提供運作經驗並分享發展成果，並建立聯繫管道(如E-mail或Line群組) ，以組成相互支持之區域性策略聯盟。
- 評估學生學習成效(質化及量化)。



## 五、專案成效考核

- 實施到校參訪，以了解各「行動學習學校」推動情形，參訪日期及方式另文通知（可結合相關活動辦理）。
- 按時填報或上傳指定格式之成果文件至指定之資源網站，並做為本局分配「行動學習學校」108年度遴選及補助經費之參考依據。
- 依本計畫補助所產出之講義、教材或軟體，授權教育局於教學應用範圍內得以無償重製、改作及使用。

## 六、評審項目

項目	配分
一、小組成員分工	10
二、行政支援	10
三、行動裝置(含其他資源)與教學實施的整合程度	30
四、執行規劃	30
五、擴散貢獻度(新進學校本項目免評)	10
六、未來發展與願景	10



## 七、計畫聯絡人

- 胡翰民輔導員，29603456分機8422，[jasehu@ntpc.gov.tw](mailto:jasehu@ntpc.gov.tw)。
- 張原禎教師，[biglearner@gmail.com](mailto:biglearner@gmail.com)。
- 李力宇股長，29603456分機8427，[ao7479@ntpc.gov.tw](mailto:ao7479@ntpc.gov.tw)。



感謝聆聽



新北市政府  
Education Department,  
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

教育局